

# 武汉市医疗保障局 2023 年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武汉市医疗保障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 武汉市医疗保障局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分单位)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情况表
- 十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第三部分 武汉市医疗保障局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武汉市医疗保障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贯彻执行国家、省有关医疗保障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拟定全市医疗保障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监督管理全市医疗保障基金，制定全市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按规定权限组织制定城乡统一的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组织实施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和设施收费政策，制定全市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市医保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武汉市医疗保障局部门预算包括：武汉市医疗保障局本级预算和所属单位预算。

纳入武汉市医疗保障局 2023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1. 武汉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2. 武汉市医疗保险中心（武汉市医疗稽查办公室）

## 第二部分 武汉市医疗保障局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表

表 2. 收入总表

表 3. 支出总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 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表 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表 10. 项目支出情况表

表 11.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3.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

## 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628.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教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1.63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	6478.37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23.00	九、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四、金融支出	0.00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661.80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一、其他支出	0.00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7651.80	本年支出合计	7651.80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7651.80	支 出 总 计	7651.80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表 3

##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b>合计</b>	<b>7651.80</b>	<b>5715.54</b>	<b>1936.26</b>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511.63</b>	<b>511.63</b>	<b>0.00</b>			
<b>20805</b>	<b>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b>	<b>511.63</b>	<b>511.63</b>	<b>0.00</b>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2.15	42.1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9.48	469.48	0.00			
<b>210</b>	<b>卫生健康支出</b>	<b>6478.37</b>	<b>4542.11</b>	<b>1936.26</b>			
<b>21011</b>	<b>行政事业单位医疗</b>	<b>619.67</b>	<b>619.67</b>	<b>0.00</b>			
<b>21015</b>	<b>医疗保障管理事务</b>	<b>5858.71</b>	<b>3922.45</b>	<b>1936.26</b>			
2101501	行政运行	3842.55	3842.55	0.00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1007.41	0.00	1007.41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928.85	0.00	928.85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79.90	79.90	0.00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661.80</b>	<b>661.80</b>	<b>0.00</b>			
<b>22102</b>	<b>住房改革支出</b>	<b>661.80</b>	<b>661.80</b>	<b>0.00</b>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4.60	454.6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78.10	78.1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29.10	129.10	0.00			

表 4

##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7628.80	一、本年支出	7628.8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628.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1.6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6455.37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661.80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7628.80	支 出 总 计	7628.80



表 5-1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部门/单位：武汉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628.80	5,715.54	5,164.74	550.80	1,913.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1.63	511.63	500.14	11.49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1.63	511.63	500.14	11.49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2.15	42.15	30.66	11.4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9.48	469.48	469.48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455.37	4,542.11	4,002.80	539.31	1,913.2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19.67	619.67	619.67	0.00	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5,835.71	3,922.45	3,383.14	539.31	1,913.26
2101501	行政运行	3,842.55	3,842.55	3,303.24	539.31	0.00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984.41	0.00	0.00	0.00	984.41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928.85	0.00	0.00	0.00	928.85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79.90	79.90	79.9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1.80	661.80	661.8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61.80	661.80	661.8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4.60	454.60	454.6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78.10	78.10	78.1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29.10	129.10	129.10	0.00	0.00

表 5-2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部门/单位：武汉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628.80	5715.54	5164.74	550.80	1913.26
737	武汉市医疗保障局	7628.80	5715.54	5164.74	550.80	1913.26
737001	武汉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2700.92	1716.51	1489.50	227.01	984.41
737002	武汉市医疗保险中心	4927.88	3999.03	3675.24	323.79	928.85

表 6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b>合计</b>	<b>5715.54</b>	<b>5164.74</b>	<b>550.80</b>
<b>301</b>	<b>工资福利支出</b>	<b>5112.41</b>	<b>5112.41</b>	<b>0.00</b>
30101	基本工资	762.40	762.40	0.00
30102	津贴补贴	809.51	809.51	0.00
30103	奖金	1601.95	1601.95	0.00
30107	绩效工资	79.90	79.90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69.48	469.48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9.00	289.00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65	10.65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54.60	454.60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34.93	634.93	0.00
<b>302</b>	<b>商品和服务支出</b>	<b>550.80</b>	<b>0.00</b>	<b>550.80</b>
30201	办公费	23.38	0.00	23.38
30202	印刷费	9.00	0.00	9.00
30203	咨询费	3.00	0.00	3.00
30205	水费	4.00	0.00	4.00
30206	电费	27.76	0.00	27.76
30207	邮电费	30.00	0.00	3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72.00	0.00	72.00
30211	差旅费	2.00	0.00	2.00
30213	维修（护）费	10.00	0.00	10.00
30214	租赁费	0.00	0.00	0.00
30216	培训费	2.00	0.00	2.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11	0.00	5.11
30218	专用材料费	7.00	0.00	7.00
30226	劳务费	5.00	0.00	5.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0.00	0.00	20.00
30228	工会经费	63.00	0.00	63.00
30229	福利费	116.58	0.00	116.5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09	0.00	8.0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1.39	0.00	131.3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49	0.00	11.49
<b>303</b>	<b>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b>52.33</b>	<b>52.33</b>	<b>0.00</b>
30302	退休费	6.57	6.57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21.67	21.67	0.00
30309	奖励金	8.69	8.69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41	15.41	0.00

表 7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3.20	0.00	8.09	0.00	8.09	5.11

表 8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说明：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表 9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说明：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表 11

## 市医疗保障局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武汉市医疗保障局					
填报人	刘蓓	联系电话	83698112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万元)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情况	
					2021 年	2022 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7628.8	99.70%	8920.62	8089.9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23	0.30%		
		合计	7651.8	100.00%	8920.62	8089.9
	支出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5164.74	67.50%	4552.26	4832.03
		运转类项目支出	550.8	7.20%	912.78	918.82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1936.26	25.30%	3455.58	2339.05
合计		7651.8	100.00%	8920.62	8089.9	
部门职能概述	全面负责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及医疗救助等政策贯彻落实；监督管理全市医疗保障基金；组织制订全市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按权限组织制定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和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按权限组织制定和实施药品、医用耗材招标采购政策；按权限组织制定和实施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政策；制定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服务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市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					
年度工作任务	1、贯彻落实国家省有关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拟订全市医疗保障相关的政策、地方性法规、规章等并组织实施； 2、监管全市医疗保障基金运行，对医保经办机构及两定机构进行监管； 3、制定全市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保障政策； 4、执行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的等医保目录、支付标准和收费政策； 5、制定全市药品和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 6、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 7、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8、按国家统一布置积极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医疗保障管理工作经费	本级支出项目	1007.41	1007.41	医疗保障管理
	医疗保险经办服务工作	本级支出项目	278.85	278.85	医疗保险经办
	医疗保险经办运行工作经费	本级支出项目	650	650	医疗保险经办
整体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 2025 年）		年度目标		
	1、积极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 2、监督管理医保基金安全运行 3、确保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及医疗救助等政策贯彻落实		1、积极推动居民医保统收统支 2、开展打击欺诈骗保专项行动 3、加强和改进基本医疗保险参保工作,开展对定点医药机构的医保费用审核检查工作		
长期目标 1:	积极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疗机构 DRGS 付费试点数	>200 家	单位工作目标
		质量指标	符合政策的异地就医结算率	100%	市级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2:	监督管理医保基金安全运行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打击欺诈骗保发现问题查处办结率	100%	市级绩效目标
			投诉举报上级转办办结率	100%	单位工作目标
长期目标 3:	确保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及医疗救助等政策贯彻落实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国家省医保药品目录执行率	100%	单位工作目标
			农村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医疗保障政策执行率	100%	单位工作目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符合政策的救助对象的医疗救助覆盖率	100%	市级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1:	积极推动居民医保统收统支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1年	2022年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	
数量指标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	>1000万	>1035万		>1045万	单位工作目标	
时效指标	年内实施门诊统筹	-	-		是	单位工作目标	
质量指标	符合政策的异地就医结算率	100%	100%		100%	单位工作目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市本级居民医保基金预计可支付数	>6个月	>6个月	>6个月	单位工作目标	
<b>年度目标2:</b>	开展打击欺诈骗保专项行动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1年	2022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媒体宣传	>15次	≥5次	≥5次	单位工作目标
		数量指标	定点医疗机构检查	>50家	≥43家	≥10家	单位工作目标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定点医疗机构检查	-	-	是	单位工作目标
		质量指标	打击欺诈骗保发现问题查处办结率	100%	100%	100%	单位工作目标
数量指标	对医保定点药店进行全面检查	>100家	≥10家	≥10家	单位工作目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投诉举报上级转办办结率	100%	100%	100%	单位工作目标	
<b>年度目标3:</b>	加强和改进基本医疗保险参保工作,开展对定点医药机构的医保费用审核检查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0年	2021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	-	-	>1045万	计划标准	
		生育保险参保人数	-	-	>340万	计划标准	

		开展全市两定机构审核检查	-	-	>100 家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医保受理业务“一次办”比例	-	-	≥95%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保对象满意度（双评议）	-	-	≥95%	计划标准

表 12-1

##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医疗保障管理工作经费	项目编码	420100227370310000108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负责人	陈诗亮	联系电话	83698112
单位地址	青年路 263 号	邮政编码	430015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项目		
起始年度	2022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立项依据	12-1 武办文 2019【35】号：武汉市医疗保障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的规定		
项目实施方案	贯彻落实国家省有关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拟订全市医疗保障相关的政策、地方性法规、规章等并组织实施；监管全市医疗保障基金运行，对医保经办机构及两定机构进行监管；制定全市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保障政策；执行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的等医保目录、支付标准和收费政策；制定全市药品和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按国家统一布置积极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		
项目总预算	1007.41	项目当年预算	1007.41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1 年预算 1185.44 万元，2022 年预算 1542.17 万元，2023 年预算 1007.41 万元。2023 年项目预算相较上年减少 534.76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007.4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07.41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007.4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1. 专项业务经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1007.41	主要用于基金监管、医保信息系统运维、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等业务。	
<b>项目采购</b>					
品名		数量		金额	
<b>项目绩效总目标</b>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积极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监督管理医保基金安全运行，确保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及医疗救助等政策贯彻落实，维持医疗保障工作持续稳定发展。			
年度绩效目标 1		积极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监督管理医保基金安全运行，确保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及医疗救助等政策贯彻落实，维持医疗保障工作持续稳定发展。			
<b>长期绩效目标表</b>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媒体宣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媒体宣传	≥20 次	计划标准
符合政策的异地就医结算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符合政策的异地就医结算率	100%	计划标准
国家省医保药品目录执行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国家省医保药品目录执行率	100%	计划标准
投诉举报上级转办办结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投诉举报上级转办办结率	100%	计划标准
打击欺诈骗保发现问题查处办结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打击欺诈骗保发现问题查处办结率	100%	计划标准
市本级居民医保基金预计可支付数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市本级居民医保基金预计可支付数	≥6 个月	计划标准
符合政策的救助对象的医疗救助覆盖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符合政策的救助对象的医疗救助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维持医疗保障工作持续稳定发展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持医疗保障工作持续稳定发展	是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媒体宣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媒体宣传	>15次	≥20次	≥20次	计划标准
符合政策的异地就医结算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符合政策的异地就医结算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国家省医保药品目录执行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国家省医保药品目录执行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投诉举报上级转办办结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投诉举报上级转办办结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打击欺诈骗保发现问题查处办结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打击欺诈骗保发现问题查处办结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市本级居民医保基金预计可支付数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市本级居民医保基金预计可支付数	>6个月	>6个月	>6个月	计划标准
符合政策的救助对象的医疗救助覆盖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符合政策的救助对象的医疗救助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维持医疗保障工作持续稳定发展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持医疗保障工作持续稳定发展	是	是	是	计划标准

表 12-2

##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医疗保险经办服务工作	项目编码	420100227370310000107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医疗保险中心
项目负责人	袁瑛江	联系电话	59598602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汉区唐家墩 32 号国创大厦 2-5 楼	邮政编码	430015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3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立项依据	依据《劳动合同法》、《医疗保险条例》、《医疗机构医疗保障定点管理暂行办法》、《零售药店医疗保障定点管理暂行办法》、《关于加强和改进基本医疗保险参保工作的指导意见》、《武汉市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办法》、《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武汉市人民政府法律顾问工作规则的通知》、《社会保险业务档案管理规定》法律法规设立。		
项目实施方案	1. 开展医疗保险经办工作，加强医疗保险管理；2. 采取多种形式做好医疗保险政策宣传和医疗保险条例的普及活动；3. 开展对经办人员、两定机构医疗保险政策业务培训；4. 聘请各类医疗保障、医药卫生、财务管理、信息技术等专业人员对两定机构开展审核评估；5. 为保证办公场所正常运行，对办公设备设施进行维修维护；6. 开展周六延时服务；7. 授权第三方专业团队协助对定点医药机构使用医保基金情况进行审核检查等医保协议管理工作。		
项目总预算	278.85	项目当年预算	278.8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1 年预算为 885.44 万元，2022 年预算为 796.88 万元（较上年压减 88.56 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变动资金数量）及理由：2023 年申报 278.85 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78.8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78.85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78.8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b>项目支出明细测算</b>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医疗保险经办服务工作经费	开展医疗保险经办业务工作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8.85	开展全市基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居民医保、大学生医保业务等经办业务。	
<b>项目采购</b>					
品名		数量		金额	
<b>项目绩效总目标</b>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加强和改进基本医疗保险参保工作,开展对定点医药机构的医保费用审核检查工作,积极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强化定点医药机构服务协议管理。			
年度绩效目标 1		加强和改进基本医疗保险参保工作,开展对定点医药机构的医保费用审核检查工作,积极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强化定点医药机构服务协议管理。			
<b>长期绩效目标表</b>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	>1045 万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育保险参保人数	>340 万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全市两定机构审核检查	>100 家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医保受理业务“一次办”比例	≥95%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符合政策的异地就医结算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符合政策的新增定点医药机构受理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开展全市两定机构审核稽查按时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符合政策的定点医药机构续签服务协议率	100%	计划标准



	满意度 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参保对象满意度（双评 议）	≥95%	计划标准		
<b>年度绩效目标表</b>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基本医疗保险 参保人数	>1000 万	>1035 万	>1045 万	计划标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生育保险参保 人数	>300 万	>320 万	>340 万	计划标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全市两定 机构审核检查	>100 家	>100 家	>100 家	计划标准
	产出 指标	质量指标	医保受理业务 “一次办”比 例	≥95%	≥95%	≥95%	计划标准
	产出 指标	质量指标	符合政策的异 地就医结算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产出 指标	质量指标	符合政策的新 增定点医药机 构受理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产出 指标	时效指标	开展全市两定 机构审核稽查 查按时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符合政策的定 点医药机构续 签服务协议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满意度 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参保对象满意 度（双评议）	≥95%	≥95%	≥95%	计划标准

表 12-3

##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医疗保险经办运行工作经费	项目编号	420100237370030000100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医疗保险中心
项目负责人	袁瑛江	联系电话	59598602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汉区唐家墩 32 号国创大厦 2-5 楼	邮政编码	430015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3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立项依据	2022 年 5 月 5 日市政府办公厅召开专题会议后，在市机关事务局、市发改委、市财政局的大力支持下，目前，市机关事务局正在根据我局提出的市医疗保险中心经办服务用房需求，在存量房中，将原市建设交易工程中心腾退的江汉区东方商都办公业务用房调剂给我局作为市医疗保险中心经办服务用房。新的办公业务用房到位之前，暂继续租赁国创大厦办公用房过渡。		
项目实施方案	租用江汉区唐家墩 32 号国创大厦 2-5 楼办公场所 5900 平方米，支付房屋租金、物业管理费、水电费等。		
项目总预算	650	项目当年预算	65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1 年预算为 0 万元，2022 年预算为 360 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变动资金数量）及理由：2023 年申报 650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65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5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65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b>项目支出明细测算</b>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办公用房租金及相关费用	办公用房租金	租赁费	460.2	5900 平*65 元/平/月*12 月	
	办公用房物业费	物业管理费	91.9	5900 平*12.98 元/平/月*12 月	
	办公用房电费	电费	94.9	据实结算，按 2022 年发生数预计	
	办公用房水费	水费	3	据实结算，按 2022 年发生数预计	
<b>项目采购</b>					
品名		数量		金额	
办公用房租金		1		460.2	
物业管理服务		1		91.9	
<b>项目绩效总目标</b>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加强和改进基本医疗保险参保工作,开展对定点医药机构的医保费用审核检查工作,积极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强化定点医药机构服务协议管理。			
年度绩效目标 1		加强和改进基本医疗保险参保工作,开展对定点医药机构的医保费用审核检查工作,积极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强化定点医药机构服务协议管理。			
<b>长期绩效目标表</b>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	>1045 万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育保险参保人数	>340 万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全市两定机构审核检查	>100 家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医保受理业务“一次办”比例	≥95%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符合政策的异地就医结算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符合政策的新增定点医药机构受理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开展全市两定机构审核稽查按时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符合政策的定点医药机构续签服务协议率	10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对象满意度（双评议）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	>1000 万	>1035 万	>1045 万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育保险参保人数	>300 万	>320 万	>340 万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全市两定机构审核检查	>100 家	>100 家	>100 家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医保受理业务“一次办”比例	≥95%	≥95%	≥95%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符合政策的异地就医结算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符合政策的新增定点医药机构受理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开展全市两定机构审核稽查按时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符合政策的定点医药机构续签服务协议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对象满意度（双评议）	≥95%	≥95%	≥95%	计划标准

### **第三部分 武汉市医疗保障局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市医疗保障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其他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2023 年收支总预算 7651.8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438.10 万元，下降 5.41%，主要是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本着厉行节约的精神，压减工作运行经费。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3 年收入预算 7651.8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628.80 万元，占 99.70%；其他收入 23 万元，占 0.30%；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3 年支出预算 7651.8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715.54 万元，占 74.70%；项目支出 1936.26 万元，占 25.30%；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7628.80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7628.80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1.6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6455.3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61.80 万元。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7628.80万元。其中：(1)本年预算7628.80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438.10万元,下降5.41%,主要是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本着厉行节约的精神,压减工作运行经费。

(二)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5715.54万元,占74.92%,其中:人员经费5164.74万元、公用经费550.80万元;项目支出1913.26万元,占25.08%。

(三)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42.15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58.51万元,下降58.13%,主要是预算编制口径变化,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的统筹外待遇纳入社会化发放和管理,不再在部门预算中编制。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469.48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207.08万元,增长78.92%,主要是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口径调整,预算增加。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619.67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0.77万元,下降0.12%,主要是人员变动,支出减少。

4.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3842.55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234.74 万元，下降 5.76%，主要是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本着厉行节约的精神，压减工作运行经费。

5.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政策管理（项）984.41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557.76 万元，下降 36.17%，主要是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本着厉行节约的精神，压减工作运行经费。

6.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经办业务（项）928.85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131.97 万元，增加 16.56%，主要是医疗保险经办服务工作经费压减、医疗保险经办运行工作经费增加。

7.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项）79.9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21.78 万元，增长 37.47%，主要是人员正常晋级晋档。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454.6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29.98 万元，增长 7.06%，主要是工资正常调整导致缴费基数增加。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78.1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6.74 万元，下降 7.94%，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导致提租补贴减少。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129.1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6.62 万元，增长 5.40%，主要

原因是工资正常调整导致缴费基数增加。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5715.54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5164.74 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 5112.41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2.33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二) 公用经费 550.80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13.20 万元，比2022年减少 1.48 万元，下降 11.21%，主要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未编制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公务接待费均小幅度压减。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8.09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09 万元)；公务接待费 5.11 万元。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3 年项目支出 1936.2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1913.26 万元、结转结余 0 万元，单位资金 23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医疗保障管理工作经费 1007.41 万元，主要用于贯彻落实国家省有关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拟订全市医疗保障相关的政策、地方性法规、规章等并组织实施；监管全市医疗保障基金运行，对医保经办机构及两定机构进行监管；制定全市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保障政策；执行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的等医保目录、支付标准和收费政策；制定全市药品和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按国家统一布置积极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

医疗保险经办服务工作经费 278.85 万元，主要用于全市基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居民医保、大学生医保的经办服务工作经费。

医疗保险经办运行工作经费 650 万元，主要用于市医疗保险中心过渡期租用办公场所的房屋租金、物业管理费、水电费等。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 550.80 万元(即部门公用经费)，比 2022 年减少 368.03 万元，降低 40.05%。

### (二)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624.1 万元。包括：服务类 624.1 万元。

### (三)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排情况

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合计 175.9 万元。其中：局机关 72 万元、医保中心 103.9 万元。

### (四)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占有使用国有资产 1799.88 万元，包括有形资产和无形资产。主要实物资产为：房屋 824.05 平方米，一般公务用车 3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2 台(套)，无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2022 年减少国有资产 4024.46 万元，主要为：固定资产净值减少 58.77 万元，无形资产净值减少 806.98 万元，政府储备物资减少 3158.73 万元。

### (五)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3 年，预算支出 7651.8 万元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目标管理。

设置了整体支出绩效目标、3个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同时，拟对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依法公开。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单位资金：是指除财政拨款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

(三) 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 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如：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4.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5.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政策管理（项），反映医疗保障待遇管理、医药服务管理、医药价格和招标采购管理、医疗保障基金监管等支出。

6.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除上述项目之外的其他用于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7.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经办事务（项），反映医保基金核算、精算、参保登记、权益记录、转移接续等医疗保障经办支出。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 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备注：本报告中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